证券代码： 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 2023-013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为降低外汇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拟开展总额度不超过2亿美元（或等值外币）的以套期保值
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
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2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含前述交易
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
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
保证金等）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
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交易品种包括远期、掉期、期
权及相关组合产品。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在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
行批准、具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办理。
2、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
议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
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在交易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概述
1、投资目的：随着公司进行全球化的业务布局和海外业务的迅速增长，公司
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持有的外汇资产及外汇负债增加。为更好地规避外汇市
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合

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根据具体业务情况适度开展以
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本次套期保值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
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上述交易拟采用远外汇远期、掉期、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对冲公司拟履行
境外合同预期收付汇及手持外币资金的汇率变动风险。外汇衍生产品作为套期工
具，其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能够降低汇率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变化程度，从
而达到相互风险对冲的经济关系并实现套期保值目的。
2、交易金额及交易期限：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2亿美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自公司董事会审批批准之日起12个月
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
围内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2亿美元（或等值外币）
（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
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
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2,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如单笔交易的存续
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同时，授权公司
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签署相关文件。
3、交易方式：交易品种包括外汇远期、掉期、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交易对
手方为具有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ᦤ范国内和国际性金融
机构。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在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
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办理。
4、资金来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
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该事项已经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通过。本次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拟开展的交易额度在公司
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
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和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
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
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
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2、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
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
3、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
业务往来的银行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4、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
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
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
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已制定《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
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
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
法律风险。
4、公司财经部门将持续跟踪监控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
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管理层，
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

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
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
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反映资产负债表
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是以
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有助于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市场波动对公
司及子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的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
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已就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
出具了可行性分析报告，内部已经建立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机制，有利于加强交易
风险管理。该议案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
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
范围内子公司开展上述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4、《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